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19-090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 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并购重组委 2019 年第 39 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00 召开 2019 年第 39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长春高新，股票代码：000661）将自 2019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9 月 10 日